

债券代码：136360
债券代码：136361
债券代码：135468
债券代码：155061
债券代码：155106
债券代码：155405

债券简称：H16 富力 4
债券简称：H16 富力 5
债券简称：H16 富力 6
债券简称：H18 富力 8
债券简称：H18 富力 1
债券简称：H19 富力 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诉讼和仲裁
案件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2024 年 11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相关债券的《募集说明书》和《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要求、重大事项相关公开信息等，由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做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受托管理人”、“我司”）作为“H16 富力 4”、“H16 富力 5”、“H16 富力 6”、“H18 富力 8”、“H18 富力 1”及“H19 富力 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现就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的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重大事项情况说明

发行人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了《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和仲裁案件进展的公告》，就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所涉及诉讼、仲裁案件的进展进行了披露，该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进展情况

就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太原富力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富力兴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本公司已于2022年8月、2023年4月26日、2023年8月31日及2024年6月13日就该案件及相关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近日，本公司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州中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编号：（2023）粤01执5821号之二），裁定拍卖本公司名下位于广州市荔湾区荔湾路小梅大街49号202房的房产。根据广州中院发布的《拍卖公告（第一次）》，广州中院将于2024年12月3日10时至2024年12月4日10时止在淘宝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该房产参考市价为12297500元，起拍价为8608250元。

二、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本次拟拍卖房产与本公司当前存续公司债券无关。就上述事项，本公司将根据事件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二、风险提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H16富力4”、“H16富力5”、“H16富力6”、“H18富力8”、“H18富力1”及“H19富力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将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相关义务。

招商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富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诉讼和仲裁案件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